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104 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(星期三)下午 3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校行政教學大樓第一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林主任委員華韋

記錄：吳佳燕

四、出席人員：陳委員相榮、林委員輝雄、陳委員國儀(請假)、林委員文郎、張委員武隆、林委員房儂、楊委員賢銘、莊委員艷惠、方委員世華、王委員琦正(請假)、許委員光庶、陳委員維智(請假)、吳委員昇光

五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有關本校校級重點發展計畫之管考成果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研發處校務發展組)

決議：

(一) 競技卓越發展計畫：

1. 本計畫之撰寫架構與其他校級重點發展計畫不一致，建議架構修正為一致。
2. 本校運動代表隊數量過多，部分不具競爭力，致分散訓練資源，請運動代表隊訓輔委員會考量少子化、生源等方面，研議是否縮減運動代表隊之隊數。

(二) 少子化衝擊因應計畫：

1. 面對他校之招生競爭壓力，本校是否設立招生專責單位或有其他較精準之做法，請各學院院長召集各學系主任研議辦理，並請教務處持續關心與協助。
2. 課程地圖應將培養能力內涵及就業方向等列入，請各學院院長、各學系主任與教務長密切討論，儘早完成。

(三) 擴大財源計畫：

1. 運動代表隊回娘家僅 6 項代表隊參加，請校友暨就業服務組多鼓勵教練辦理，並找出教練意願不高之原因及克服解決。
2. 請結合運動代表隊、校友會及利用校慶等活動擴大校友募款，鼓勵校友捐款以挹注校務基金。
3. 育成中心已成立網路商店，現有販賣運動服及運動毛巾，可多開發多樣化商品販售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校校務發展計畫書研修方向及建議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研發處校務發展組）

決議：

（一）目錄章節可參考體育白皮書之作法，摘要可再詳細一些。

（二）架構請參考他校之寫法，統整之後再予以分工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七、散會(下午 5 時 30 分)